

##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990号）核准，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潮信息、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1月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了39,556,962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25.2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99,999,999.36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77,960,442.4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月14日到账，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和信验字（2016）第000005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三方存管协议。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本公司利用部分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截至2016年5月31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272,862,262.83元，按照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公司本次拟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金额共计272,862,262.83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截止披露日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云服务器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444,426,540.99	400,000,000.00	130,354,409.22	130,354,409.22
2	高端存储系统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252,559,983.46	200,000,000.00	105,144,278.53	105,144,278.53
3	自主可控、安全可信计算平台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114,622,379.19	100,000,000.00	37,363,575.08	37,363,575.08
	总计	811,608,903.64	700,000,000.00	272,862,262.83	272,862,262.83

##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

1、公司已在发行申请文件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对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作出了安排，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本次拟置换金额符合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募集资金投资内容及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6年7月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72,862,262.83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置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72,862,262.83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 4、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16年7月5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本次置换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发行申请文件内容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72,862,262.83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 5、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的情况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投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鉴证，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鉴证报告》【和信专字（2016）第000266号】，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止2016年5月31日止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

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与实际情况相符。

#### 6、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浪潮信息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未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人对浪潮信息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无异议。

###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 4、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募集资金置换鉴证报告》【和信专字（2016）第 000266 号】；
- 5、《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五日